

证券代码：301587

证券简称：中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4.66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或回购完毕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1）。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4.66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4.31 元/股（含），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1 日；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4.31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4.18 元/股（含），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暨 2025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2025-061）。

截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公司本次回购部分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一) 2025年10月10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3,3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最高成交价为24.8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4.4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998,766.7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6日、2025年6月4日、2025年7月1日、2025年8月4日、2025年9月1日、2025年12月2日、2026年1月5日、2026年2月3日、2026年3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2025-033、2025-036、2025-037、2025-047、2025-063、2026-001、2026-004、2026-008)以及于2025年10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于2025年1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暨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三)截至2026年3月24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58,39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8%,最高成交价为24.8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1.6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97,875.08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实际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实施期限、回购方式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均不存在差异。公司实际回购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的价格,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四、回购股份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前一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预计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前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回购后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假设本次回购股份的 858,390 股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3,875,000	50.1432%	858,390	74,733,390	50.725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3,453,040	49.8568%	-858,390	72,594,650	49.2742%
三、总股本	147,328,040	100.00%	0	147,328,04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公司股本结构表为准。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间、回购股份的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符合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交易申报符合下列要求：

-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根据实际使用本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未能在披露本公告后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减少。若发生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